

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06 年第 5 次局務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06 年 5 月 2 日下午 1 時 30 分
- 二、地點：南區機房作業準備區
- 三、主席：李局長維斌(2 時 10 分另有要公先行離開，由高副局長接續主持)
- 四、出席人員

長官室	高副局長永煌、陳主任秘書慧敏
綜合企劃組	白組長世峯、柯股長博哲、唐股長公溥
設備網路組	黃組長坤煌、鍾股長澤華、謝股長嘉興
應用服務組	張股長賢光代、張代理股長永青
系統發展組	王組長琬宜、陳股長歲逸、楊股長世鈺
秘書室	陳主任珮芊
會計室	蔡主任延壽
人事室	陳主任淑婷
政風室	靳主任潔欣

記錄：張又禎

五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 有關開發系統時應如何與時俱進，請系統發展組以專業角度思考。
- (二) 為順利推動節電，請綜合企劃組確認本市最耗電之產業後據以規劃。(列管)
- (三) 請府會聯絡人彙整議員最關切議題排行榜，以預為因應。
- (四) 有關單一陳情系統里幹事使用介面一案，請系統發展組儘快與民政局取得共識，如有窒礙難行之處應提出討論。
- (五) 請加速推動 SI，以因應本局資訊人力不足問題。
- (六) 請同仁推動業務時應考量合理辦理時程以及各階段完成計畫，避免列管案進度延誤過久。
- (七) 請各組訂定專案管理之 SOP，於簽約後應詳列所有交付之標的物及期限清單，並由組長加強督導。承辦人也應於任何文件交付一周前應提醒廠商，以避免履約異常。

六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50 分。